

108 年全國性多語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心得感想甄選 活動計畫書

壹、計畫緣起

為強化新住民子女多元文化學習成就展能，提升全民對多元文化的體認與交流，特辦理「全國性多語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心得感想甄選活動」(以下簡稱本活動)。本活動以倡導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為起點，鼓勵親子共學，養成學生喜愛閱讀、認識自我，透過繪本學習，培養學生知識的活用，發展解決問題與獨立思考的能力，促進國際族群融合及多元文化之傳承與創新多元智能。

貳、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辦理單位：屏東縣政府教育處
承辦單位：屏東縣大明國民小學

參、計畫期程

108 年 5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

肆、計畫內容

一、參加對象：全國公私立幼兒園、國小學生、國中學生。

二、活動期程：本活動分為「徵件受理、評審作業、得獎名單公布及頒獎典禮」

四階段辦理，各階段辦理期程如下：

(一) 徵稿活動：即日起至 108 年 10 月 4 日(星期五)

(二) 收件期間：自 108 年 9 月 11 日(星期三)起至 10 月 4 日(星期五)止。

(三) 評審作業：108 年 10 月 15 日至 10 月 18 日。

(四) 得獎名單公布：108 年 10 月 25 日前，公布於新住民子女教育資訊網 (<https://newres.pntcv.ntct.edu.tw/competition>) 之競賽活動「108 年全國性多語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心得感想徵選」專區、屏東縣政府教育處網站及大明國小網站首頁。

(五) 頒獎典禮：

- 1、時間：108 年 12 月 07 日(星期六)上午 10 時至 12 時 30 分。
- 2、地點：屏東縣政府大禮堂。
- 3、交通費補助：本活動頒獎典禮之得獎者(特優者、優選者、甲等獎)及 1 位陪同人員，核實給予交通費補助，其他獎項不予補助。
- 4、頒獎地點交通路線圖：(詳如附件五)

三、徵件方式：

- (一)徵件主題：多元文化繪本或相關書籍親子共讀心得感想。
- (二)心得內容：凡多元文化繪本或相關書籍，包含各國人文、歷史、地理及風俗民情等內容皆可。
- (三)分組徵件：分為幼兒園組、國小低年級組、國小中年級組、國小高年級組及國中組，共計 5 組。
- (四)送件數量：每人限投稿 1 件，每件作品作者限為 1 人。
- (五)徵件格式：**(參賽作品請勿出現個人資料)**

- 1、幼兒園組：可以圖畫或繪本方式呈現並加註文字說明，作品標題需寫上「(閱讀書名○○○○)之心得感想」。
- 2、國小組：包含低、中、高年級，以 200 字以上之文字呈現，標題需寫上「(閱讀書名○○○○)之心得感想」。
- 3、國中組：以 600 字以上之文字呈現，標題需寫上「(閱讀書名○○○○)之心得感想」。

(六)報名方式：**本活動採線上報名，其步驟如下：**

- 1、下載授權同意書及報名表：請至新住民子女教育資訊網
(<https://newres.pntcv.ntct.edu.tw/competition>)網站首頁之競賽活動「108 年全國性多語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心得感想徵選」專區，下載授權同意書及報名表、表件，經作者親筆簽名後清楚掃描成 PDF 檔。
- 2、線上報名及上傳：請至公布於新住民子女教育資訊網
(<https://newres.pntcv.ntct.edu.tw/competition>)網站首頁之競賽活動「108 年全國性多語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心得感想徵選」專區報名，並須將作品(已清楚掃描圖畫為 PDF 檔或作品

文字存為 PDF 檔)，及步驟 1 之已簽名之授權同意書及報名表之掃描 PDF 檔分欄上傳。

3、報名期限：108 年 10 月 4 日(星期五)截止，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4、聯絡資訊：

屏東縣大明國小林玲瑤主任

電話：(08)788-7780 分機 17 或 12；傳真：(08)780-0638

(七)投稿注意事項：

- 1、本活動之參賽作品及相關表件資料，均不予退件。
- 2、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需同意轉讓並授權主辦單位，典藏授權標的及其說明、圖像，不限地域、時間、次數利用本著作，並得將作品視實際需求增減作品字數，包括以任何型式行使重製、展覽、報導、印製、數位化、編輯、出版、印刷、研究、推廣、宣傳、公開展示、文宣廣告，在報章、雜誌、媒體或刊物發表等相關用途，上載網路及建置於網際網路公開傳輸等方式；主辦單位並得再授權他人為上列方式之推廣利用，得獎者不得以任何名義向主辦單位要求報酬、授權金或賠償金等；未成年作者之著作權利由其法定代理人同意或代為行使。
- 3、參賽作品內容皆應為自行創作，無侵害任何第三者智慧財產權之情事，且未運用同一作品參與其他類似徵選活動，亦未運用曾獲獎或已編輯、出版成書之作品參與本徵選活動。
- 4、參賽作品如經發現屬實違反上述規定，承辦單位有權逕行取消其參賽資格，並得要求作者返還全數獎勵；因可歸責於參賽者之事由致承辦單位所蒙受之一切損失，由參賽者負賠償及擔負一切法律責任。
- 5、為確保本徵選活動公平、公正、公開，不得有違法或舞弊不公之情事，評審委員若遇有三等親以內之參賽者或指導學生，應主動迴避並簽署切結書。

四、評審方式及標準：

(一)為辦理徵選作品之評審作業，將邀請 15 位具備兒童文學、兒童繪畫或

青少年寫作等專業背景之評審委員，分別組成審查小組，每組由 3 位評審委員進行審查。

(二)評審標準：

評審項目	權重
主題內容（主題思想）	40%
表現技巧（語法修辭、意義傳達）	30%
多元文化感受(影響力)	30%

(三)評分方式：採總分平均法，以 3 位評審分數平均。平均分數相同者，得由審查小組共同決議進行第二輪投票，以決定名次；若作品內容未達水準，得由審查小組共同決議該獎項是否從缺。

五、獎勵：

(一)獎項及額度：分為幼兒園組、國小低年級組、國小中年級組、國小高年級組及國中組共 5 組，並設置「首獎、貳獎、參獎、佳作、入選」五個獎項，各獎項名額及獎勵如下：

獎項	名額	獎勵
特優獎	各組 1 名 (5 組共 5 名)	4,000 元禮券及獎狀 1 紙(含獎框)
優選獎	各組 2 名 (5 組共 10 名)	3,000 元禮券及獎狀 1 紙(含獎框)
甲等獎	各組 3 名 (5 組共 15 名)	2,000 元禮券及獎狀 1 紙(含獎框)
佳作獎	各組 15 名 (5 組共 75 名)	1,000 元禮券及獎狀 1 紙(含獎框)
入選獎	各組 30 名 (5 組共 150 名)	獎狀 1 紙
合計	255 名	

(二)除依上述獎項頒發獎勵之外，並編印「得獎作品」發送予得獎學生、指導老師，並致贈參加頒獎典禮貴賓、學校代表、評審等，筆記本規格內容如下：

- 1、內容：內頁包含首獎、貳獎、參獎之得獎作品、空白頁、橫線內頁。
- 2、規格：彩色封面封底印製，250P 銅西卡紙輸出，內頁為黑白、100P 道林紙。
- 3、數量：預計 900 本。

六、活動宣導：

- (一)設計徵選活動海報(電子檔)，隨同徵選活動公文，函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協助轉發各縣市政府。
- (二)於新住民子女教育資訊(<https://newres.pntcv.ntct.edu.tw/competition>)之競賽活動「108 年全國性多語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心得感想徵選」專區、屏東縣政府教育處網站及大明國小網站首頁，以發布 108 年之徵選活動內容、報名訊息、最新資訊、得獎名單公告、優秀作品公布及活動成果影音等。
- (三)設計頒獎典禮邀請卡。

伍、工作進度：

本活動各項工作預定辦理進度，如下表

工作項目	月份(108年)							
	5	6	7	8	9	10	11	12
簽核與公告	●	●						
海報電子檔設計	●							
活動宣傳	●	●	●	●	●	●	●	●
網站更新		●		●		●		
徵稿活動			●	●	●	●		
徵稿收件					●	●		
邀請評審委員及評審						●		
成績公告						●		
頒獎典禮活動宣傳						●	●	●
頒獎典禮籌備會議						●	●	●
印製得獎作品筆記本、獎狀							●	●
邀請頒獎典禮貴賓							●	●
確認出席受獎人							●	●

工作項目	月份(108年)							
	5	6	7	8	9	10	11	12
頒獎典禮場地布置							●	
頒獎典禮							●	
成果報告彙整與結案								●

陸、經費概算：

本活動所需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款補助。

柒、敘獎方式：

- 一、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對於辦理本計畫績效優良之學校及相關人員，得本權責依相關規定予以獎勵。
- 二、本計畫承(協)辦單位工作人員於計畫辦理完畢後，得依「屏東縣國民中小學教職員獎勵原則」予以獎勵。

捌、預期效益：

- 一、透過本活動廣泛徵求全國中、小學及幼兒園之參賽作品，積極鼓勵學生閱讀、肯定自我並善用所學知識解決問題、美化生活，促進族群融合並傳承多元文化與發展創新與交流活動。
- 二、利用印製徵文比賽得獎作品，致贈參加頒獎典禮貴賓、學校代表、評審、參賽員等，作為活動成果與宣傳品，並透過作品的交流，活化並展現多元文化的國際觀。
- 三、預計徵選優秀得獎作品 255 件，並於頒獎典禮進行得獎作品展，參與人員至少 200 人，以宣傳本活動徵選成果。

玖、附件：

- 一、報名說明
- 二、授權同意書
- 三、頒獎典禮流程(草案)
- 四、頒獎典禮會場(交通)說明
- 五、頒獎地點交通路線圖

附件一、報名說明

(一) 報名方式：

本活動均請先進行線上報名，請於 108 年 10 月 4 日前至新住民子女教育資訊網(<https://newres.pntcv.ntct.edu.tw/competition>)之競賽活動「108 年全國性多語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心得感想徵選」專區完成報名，逾期不予受理。

(二) 線上報名填寫欄位：

1. 作品編號
2. 縣市名
3. 就讀學校（或幼兒園）名稱：請填寫全名，例如「屏東縣大明國民小學」
4. 學生姓名
5. 組別
6. 閱讀書名
7. 書籍網址
8. 指導老師
9. 聯絡人姓名
10. 聯絡人電話
11. 聯絡人 mail
12. 上傳相關表件及作品。

附件二、授權同意書

108 年全國性多語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心得感想甄選活動著作權授權同意書

著作權授權書

一、授權內容：

立書人同意授權本活動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將典藏授權標的及其說明、圖像不限地域、時間、次數，利用本著作並將作品依實際狀況有增減作品字數，包括以任何形式行使重製、展覽、報導、印製、數位化、編輯、出版、印刷、研究、推廣、宣傳、公開展示、文宣廣告，以及在報章、雜誌、媒體或刊物發表等相關用途、上載網路及建置於網際網路公開傳輸等方式。主辦單位並得再授權他人為上列方式之推廣利用，得獎者不得以任何名義向主辦單位要求報酬、授權金或賠償金等。

二、著作權聲明：

立書人擔保本著作係立書人之原創性著作，且未運用同一作品參與其他類似徵選活動，亦未運用曾獲獎或已編輯、出版成書之作品參與本徵選活動，且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

三、未成年作者由其法定代理人同意簽名。

戶籍地址： _____ (縣市) _____ (區市鄉鎮) _____ 路 _____ 段

_____ 里 _____ 鄰 _____ 巷 _____ 弄 _____ 號 _____ 樓

立書人姓名：_____ 身分證字號：

生日：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連絡電話：(_____) _____ 行動電話：

電子信箱：

通訊地址： _____ (縣市) _____ (區市鄉鎮) _____ 路 _____ 段

_____ 里 _____ 鄰 _____ 巷 _____ 弄 _____ 號 _____ 樓

同戶籍地址

立書人簽章：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三、108 年全國性多語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心得感想甄選活動

報名表

報名組別：_____ 閱讀書名：_____

校名：_____ (請填寫全名)

學校業務承辦人：_____ 承辦人電話：_____

作者姓名：_____ 年級：____年____班

作者身分證字號：_____

聯絡人姓名：_____ 聯絡人電話：(市話) _____ (手機)

聯絡人 email：_____ (必填，如得獎後聯繫之用)

注意事項：

- 一、作品請勿留下任何足以辨識個人身分的資料；每人限投稿 1 件，每件作品作者限為 1 人。
- 二、請下載並填妥「報名表」及「授權同意書」後連同實體作品分別掃描（需清楚可讀，若無法辨識，由作者或法定代理人自行負責）上傳，於 108 年 10 月 4 日(五)前完成線上報名。
- 三、得獎名單預計於 108 年 10 月 25 日前，公布於新住民子女教育資訊網 (<https://newres.pntcv.ntct.edu.tw/competition>)、屏東縣政府教育處網站及大明國小網站首頁。
- 四、頒獎典禮暫定於 108 年 12 月 07 日(星期六)辦理，屆時將另寄發邀請卡至各校業務承辦人，請予轉發得獎學生。

附件四、頒獎典禮流程

108 年全國性多語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心得感想甄選活動 頒獎典禮流程表

➤ 日期:108 年 12 月 07 日(星期六)

➤ 地點:屏東縣政府大禮堂 (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 527 號)

時 間		流 程	備 註
09:30~10:00	30 分鐘	報到	承辦單位
10:00~10:05	5 分鐘	開場表演	
10:05~10:10	5 分鐘	介紹與會貴賓	司儀
10:10~10:20	10 分鐘	貴賓致詞	教育部長官代表
10:20~10:30	10 分鐘	頒獎及合影	特優獎(5 名)
10:30~10:35	5 分鐘	表演節目	
10:35~10:50	15 分鐘	頒獎及合影	優選獎(10 名)
10:50~10:55	5 分鐘	評審講評	
10:55~11:15	20 分鐘	頒獎及合影	甲等獎(15 名)
11:15~11:20	5 分鐘	表演節目	
11:20~11:30	10 分鐘	頒獎及合影	佳作獎(75 名, 分 3 組上台)
11:30~12:30	1 小時	作品交流	

附註:本頒獎典禮流程得配合實際狀況酌予調整。

附件五、頒獎地點交通路線圖

